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上一年度同期比較數字概述。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2,273	72,279	13.8%
虧損淨額	(14,544)	(62,690)	-76.8%
除息、稅、折舊及撇銷前盈利／(虧損) (「經調整EBITDA」)	7,319	(15,302)	14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82,273	72,279
食品及飲料以及已用其他耗材		(27,757)	(24,235)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37,964)	(38,807)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6,315)	(11,835)
公共設施開支		(2,338)	(2,40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 減值及撇銷		(18,041)	(20,138)
其他營運開支		(7,633)	(15,74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7,053	5,446
來自經營活動的虧損	5	(10,722)	(35,440)
融資開支淨額	6	(3,849)	(2,959)
除稅前虧損		(14,571)	(38,399)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27	(24,291)
年內虧損		(14,544)	(62,69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355)	(62,305)
非控股權益		(189)	(385)
		(14,544)	(62,690)
年內虧損		(14,544)	(62,690)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異		1,126	(5,79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3,418)	(68,481)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29)	(68,096)
非控股權益		<u>(189)</u>	<u>(385)</u>
		<u>(13,418)</u>	<u>(68,481)</u>
每股虧損			
基本 (人民幣分)	8	<u>(14.3)</u>	<u>(77.2)</u>
攤薄 (人民幣分)		<u>(14.3)</u>	<u>(77.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	398
使用權資產		16,135	11,819
無形資產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416	4,611
		<u>19,662</u>	<u>16,8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645	15,088
貿易應收款項	10	1,366	1,9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800	8,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28	1,701
		<u>25,739</u>	<u>27,074</u>
資產總值		<u>45,401</u>	<u>43,902</u>
股本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358	332
儲備		(188,849)	(185,8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188,491)	(185,477)
非控股權益		(2,211)	(2,022)
資本虧絀		<u>(190,702)</u>	<u>(187,499)</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828	14,801
遞延稅項負債		—	26
		<u>17,828</u>	<u>14,82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7,889	24,6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34,993	128,751
合約負債		40,797	40,244
租賃負債		11,596	14,196
借貸		3,000	5,000
可換股債券		—	3,780
		<u>218,275</u>	<u>216,574</u>
負債總額		<u>236,103</u>	<u>231,401</u>
總權益及負債		<u>45,401</u>	<u>43,902</u>
流動負債淨額		<u>(192,536)</u>	<u>(189,5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瑞澤集團有限公司（「瑞澤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法團股東。瑞澤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洪瑞澤先生（「洪先生」）。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2號皇后大道中心6樓。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行事，其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餐廳業務。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要求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除非另有所指，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人民幣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董事認為選擇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最適合股東（「股東」）及投資者之需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4,544,000元，截至該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92,536,000元及約人民幣190,702,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人民幣22,639,000元，包括借款、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分別約人民幣3,000,000元、5,380,000元及14,259,000元，全部計入流動負債，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928,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惑，因此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年內，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已根據本集團的現有狀況、未來事件及承諾，編製本集團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履行其責任，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董事已採取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i) 本公司最終主要股東已書面同意向本集團持續提供財務支援，以讓其履行其到期責任；
- (ii) 與本集團的主要銀行磋商新銀行融資；
- (iii) 管理層致力透過各項成本控制措施改善本集團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將於未來減慢開設新餐廳的步伐或關閉表現欠佳的餐廳；及
- (iv) 本集團積極考慮進行集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及配售新股，以籌措新資金。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這將取決於：(i)成功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業務計劃，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ii)在有需要時從最終主要股東及外部貸款人處獲取額外融資來源；及(iii)在有需要時成功開展集資活動以獲得財務資源。

萬一本集團無法按持續基準繼續，則需要作出調整，將其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以為日後可能出現的負債計提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上述潛在調整的影響未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變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實踐指南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載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由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由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該等修訂本收窄初步確認豁免的範圍，將產生等值而互相對銷的暫時差額(例如租賃)的交易剔除。

在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前，本集團就產生等值而互相對銷的暫時差額的租賃交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15及24段下之初步確認豁免，因此，並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22(c)段，在初步確認時及在租賃期內就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第98K及98L段的過渡性規定應用於最早呈報的比較期間初或之後及於以下列方式呈報的最早比較期間初發生的租賃交易：

- (i) 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很有可能被用作抵銷且可扣減暫時差額可被動用時)及遞延稅項負債；及
- (ii) 將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在該日期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的調整。

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此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因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而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74段之抵銷條件。這一變化主要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但不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因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相關遞延稅項結餘符合抵銷條件。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國際會計 準則理事會釐定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基於由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主要營運決策人從品牌及地理兩個角度考慮業務。本集團在其所吸引的市場分部方面具有清晰及獨特的重心，因此設立兩個品牌，即「輝哥」及「小輝哥火鍋」。輝哥吸引高端市場，例如商業客戶、高端新潮及年輕客戶。而小輝哥火鍋品牌下經營的餐廳則服務於中端市場，目標顧客的範圍廣泛，主要為家庭、朋友及遊客。在地理方面，本集團所有業務位於中國及管理層單獨考慮上海的輝哥業績以及上海及無錫的小輝哥火鍋業績。其他城市的輝哥及小輝哥火鍋彙總分別為兩個單獨可呈報分部。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收益、經營業績及除稅前虧損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除稅前虧損的計量與經營業績一致，惟財務收入及財務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輝哥及小輝哥火鍋總部之經營開支指就輝哥及小輝哥火鍋整體產生之一般成本，因此並無計入分部表現計量。其他收益／虧損(包括政府補貼)並無分配至分部，因為此類活動由本集團中央庫務職能所引導。

各年內並無重大分部間銷售。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外部客戶所得收益按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使用的方式相一致的方式計量。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輝哥			小輝哥火鍋				未分配	總計
	上海	其他	小計	上海	無錫	其他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6,010	—	56,010	24,590	1,673	—	26,263	—	82,273
經營溢利/(虧損)	4,220	1,527	5,747	(8,342)	70	(1,909)	(10,181)	(6,288)	(10,722)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31	1,527	3,158	(9,385)	39	(1,908)	(11,254)	(6,475)	(14,57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減值及撇銷	(8,255)	—	(8,255)	(8,563)	(693)	—	(9,256)	(530)	(18,041)
財務收入	12	—	12	—	—	1	1	2	15
融資開支	(2,601)	—	(2,601)	(1,043)	(31)	—	(1,074)	(189)	(3,864)
除稅前虧損	20,286	364	20,650	2,169	140	—	2,309	519	23,478
添置非流動資產	20,286	364	20,650	2,169	140	—	2,309	519	23,47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輝哥			小輝哥火鍋				未分配	總計
	上海	其他	小計	上海	無錫	其他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3,824	1,324	45,148	21,964	3,747	1,420	27,131	—	72,279
經營活動虧損	(14,177)	(515)	(14,692)	(6,239)	(1,769)	(115)	(8,123)	(12,625)	(35,44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減值及撇銷	(15,262)	(630)	(15,892)	(7,551)	(1,769)	(275)	(9,595)	(12,912)	(38,399)
財務收入	(13,011)	(65)	(13,076)	(6,507)	(249)	(306)	(7,062)	—	(20,138)
融資開支	7	—	7	5	—	—	5	5	17
除稅前虧損	(1,092)	(115)	(1,207)	(1,317)	—	(160)	(1,477)	(292)	(2,976)
添置非流動資產	8,651	—	8,651	7,968	2,415	179	10,562	—	19,213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定期檢討有關資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銷售地點劃分之外部客戶收益及按資產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列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2,273	72,279	19,229	16,828
香港	—	—	433	—
	<u>82,273</u>	<u>72,279</u>	<u>19,662</u>	<u>16,828</u>

(C)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連鎖火鍋餐廳。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很多元化。概無個人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之10%。

(D) 收益明細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已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折扣)。按主要產品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明細		
— 火鍋業務	82,273	72,279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時間為於某一時間點。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附註(a))}	—	255
租賃修訂收益	6,015	9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67)	(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收益	144	173
租賃收入	—	2,830
專利費收入	449	317
其他 ^{(附註(b))}	712	1,146
	7,053	5,446

附註：

- (a) 人民幣171,000元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政府收到的本地業務發展補貼。於其各自的確認年度，概無未完成條件。除此以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香港政府提供的COVID-19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84,000元(相當於96,000港元)。
- (b) 其他主要包括小費收入(二零二二年：小費收入及及其他應付款項豁免)。

5. 來自經營活動的虧損

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的經營虧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薪酬 (附註(c))	3,293	1,22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附註(c))		
— 僱員	—	2,5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d))	580	1,1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d))	10,714	8,7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附註(d))	—	761
使用權資產減值 (附註(d))	6,734	9,178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d))	13	328
短期租賃付款	341	471
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	289	3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a))	267	2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附註(a))	(144)	(173)
清潔費 (附註(b))	528	705
核數師薪酬 (附註(b))	870	1,050
交通開支 (附註(b))	234	700
推廣及行銷開支 (附註(b))	228	602
維修及保養費 (附註(b))	1,057	693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附註(b))	1,164	3,057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b))	—	(122)

附註：

- (a) 該等項目計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
- (b) 該等項目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項下。
- (c) 該等項目計入「僱員福利以及相關開支」項下。
- (d) 該等項目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減值及撤銷」。

6. 財務開支淨額

	<u>二零二三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u>15</u>	<u>17</u>
財務開支		
— 借款的利息開支	(185)	(139)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513)	(2,546)
— 可換股債券的預計利息	<u>(166)</u>	<u>(291)</u>
	<u>(3,864)</u>	<u>(2,976)</u>
財務開支淨額	<u>(3,849)</u>	<u>(2,959)</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的分析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u>27</u>	<u>(24,291)</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27</u>	<u>(24,291)</u>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

	<u>二零二三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4,355</u>	<u>62,305</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587,278</u>	<u>80,667,8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98,109,624	681,975,442
股份合併的影響	—	(613,777,898)
配售的影響	—	10,663,014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2,393,330	1,807,308
轉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84,324	—
	<u>100,587,278</u>	<u>80,667,866</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未轉換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皆因轉換可換股債券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零)的任何股息。

10. 貿易應收款項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u>人民幣千元</u>	<u>人民幣千元</u>
貿易應收款項	4,125	4,47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759)	(2,519)
	<u>1,366</u>	<u>1,955</u>

(a) 根據發票日期劃分並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276	1,252
31至90日	7	179
91至180日	19	469
181至365日	64	55
	<u>1,366</u>	<u>1,955</u>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透過購物商場作出的銷售或以信用卡、微信支付或支付寶結算的發票，其一般可於自銷售日期起1個月內收回且並無逾期記錄。

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徵收利息。賬齡長久的結餘乃由若干頻繁信貸銷售客戶結欠，管理層認為該等應收款項可以收回。

(b)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519)	(2,20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40)</u>	<u>(31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59)</u>	<u>(2,519)</u>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租賃按金 — 非流動部分	<u>3,416</u>	<u>4,611</u>
計入流動資產：		
租賃及公共設施預付款項	605	447
原材料採購預付款項	280	520
租賃按金 — 流動部分	505	214
增值稅輸入值	5,822	6,518
員工墊款	511	519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149	276
其他	256	13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28)</u>	<u>(301)</u>
	<u>7,800</u>	<u>8,330</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01)	(39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u>(27)</u>	<u>9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8)</u>	<u>(301)</u>

12. 股本

本公司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每股0.0004港元 ^{(附註(a))}	950,000,000	380	306
股份合併 ^{(附註(a))}	(855,000,000)	—	—
添置法定股本 ^{(附註(a))}	405,000,000	1,620	1,383
	<u>500,000,000</u>	<u>2,000</u>	<u>1,689</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04港元			
	<u>500,000,000</u>	<u>2,000</u>	<u>1,689</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每股0.0004港元	681,975,442	273	230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 ^{(附註(b))}	19,120,800	7	6
股份合併 ^{(附註(a))}	(630,986,618)	—	—
配售股份 ^{(附註(c))}	28,000,000	112	96
	<u>98,109,624</u>	<u>392</u>	<u>332</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每股0.004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 ^{(附註(d))}	7,010,962	28	25
轉換可換股債券 ^{(附註(e))}	252,281	1	1
	<u>105,372,867</u>	<u>421</u>	<u>35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04港元			
	<u>105,372,867</u>	<u>421</u>	<u>358</u>

附註：

- (a) 根據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i)每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面值0.0004港元的股份合併為本公司面值0.004港元的一股合併股份；及(ii)藉增設405,000,000股新合併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95,000,000股合併股份)增至2,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合併股份)。該變動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生效。
- (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所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獲行使，已發行19,120,800股普通股。
- (c)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5港元配售28,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18,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976,000元)，而相關發行開支約56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91,000元)。

- (d)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分別發行701,096股股份、701,096股股份、2,804,384股股份及2,804,386股股份。
- (e)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換股權，而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252,281股每股面值17.50港元的普通股。換股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180日。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包括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228	1,797
31至90日	2,630	4,745
91至180日	4,863	6,336
181至365日	8,371	5,992
超過一年	10,797	5,733
	<u>27,889</u>	<u>24,603</u>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及福利應計費用 (附註(a))	58,174	56,938
租賃改善裝修應付款項	5,671	6,741
就工資相關服務應付款項 (附註(b))	1,766	1,968
租賃應付款項	13,962	13,800
專業服務開支	8,279	10,457
公共設施應付款項	88	119
商業稅及其他稅項負債	4	2
應付前股東款項 (附註(c))	25,942	25,402
應付一名最終控股股東的款項 (附註(c)及(d))	5,380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附註(c))	1,149	1,149
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 (附註(e))	14,259	11,759
其他	319	416
	134,993	128,751

附註：

- (a) 計入員工成本及福利應計費用為應付董事的董事薪酬，合計約人民幣4,20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88,000元）。
- (b) 本集團委聘工資服務公司（獨立第三方）向若干初級職位員工提供派發薪金及工資服務（例如男／女侍應生、廚房助理等）。工資服務公司每月在收到本集團的款項後會向相關人士派發薪金及工資。
- (c) 應付前股東、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及一名關聯方的款項不計任何利息及應按要求償還。
- (d) 最終控股股東亦為本公司董事。
- (e) 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不計任何利息及應按要求償還。

15.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收購日期」），本公司收購龍輝國際餐飲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會計收購方」）。收購本質為會計收購方對本公司作出的反收購，故透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項下反收購原則，收購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於收購日期，本集團確認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37,578,000元（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該等所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包括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承前的任何未知負債（包括應付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款項約1,02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82,000元）及其他未知應付款項約17,69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182,000元）（統稱「未知負債」）。

本公司已盡全力識別未知負債的性質，包括刊發公共通告邀請任何潛在債務人向本公司知會任何債務或申索。

按照本公司獲提供的法律意見，根據香港時效條例（第347章）第4(1)(a)條，規定基於簡單合約或侵權行為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提出，而第4(3)條載明基於蓋印文據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12年後提出。

董事認為未知負債不大可能產生自契據，尤其是因為根據香港時效條例（第347章），基於簡單合約的訴訟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不得提出，任何潛在債權人禁止於負債到期日後6年對另一人士提出訴訟，除非有關負債源自契據，在該情況下，時限將為負債到期日後12年。由於未知負債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倘有關金額源自簡單合約，付款責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屆滿，倘有關負債源自契據，付款責任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此外，本公司已與本公司前股東Global Courage Limited（「Global Courage」）訂立債務轉讓協議，據此，Global Courage同意承擔所有尚未清償未知負債。

綜上所述，本集團清償未知負債時出現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

無法發表意見

吾等受聘審計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無法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吾等的報告中「無法發表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重要性，吾等未能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取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審核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無法發表意見基準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蒙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4,544,000元，而於同日， 貴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人民幣192,536,000元及人民幣190,702,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總借貸約為人民幣22,639,000元，包括借款、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分別約人民幣3,000,000元、5,380,000元及14,259,000元，全部計入流動負債，而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928,000元。如附註2所載，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董事已採取各種措施改善 貴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之持續經營假設之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之結果，而該等措施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成功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業務計劃，以改善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ii)在有需要時從最終主要股東及外部貸款人處獲取額外融資來源；及(iii)在有需要時成功開展集資活動以獲得財務資源。

由於該等多重不確定因素，並考慮到與 貴集團持續獲得資金有關的不確定因素的重大程度，吾等無法獲得足夠的適當審計證據，以讓吾等信納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屬適當。倘 貴集團未能實現上述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其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進一步產生之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以「輝哥」及「小輝哥火鍋」品牌從事火鍋餐廳業務。以「輝哥」品牌經營的餐廳，主要視高收入群組為目標客戶；而以「小輝哥火鍋」品牌經營的餐廳，則主攻中等收入群組。

本集團專攻海鮮火鍋，招牌食譜包括香料湯底，以及多款海鮮及牛肉。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在上海開設首家「輝哥」食店，並自二零一零年起逐步將食店的網絡擴至中國其他主要城市，包括北京、深圳、南京及杭州。

「輝哥」品牌於二零一三年獲中國熱門社交媒體新浪微博選為「2013年最受吃貨喜愛的人氣餐廳」之一，二零一四年本公司獲中國常用食店搜尋器大眾點評網評為五星商戶，二零一六年「輝哥」品牌獲中國飯店協會評為「火鍋品牌十強」。二零一八年，「小輝哥火鍋」獲中國烹飪協會評為「2017年度中國火鍋百強企業」。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於中國飯店協會與新華網聯合發佈的《2020中國餐飲業年度報告》中繼續獲評為《2020中國火鍋Top 20》。

下文列載在中國不同地區以「小輝哥火鍋」品牌經營的食店的若干主要績效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上海	24,590	21,964
無錫	1,673	3,747
其他城市	—	1,420
	<hr/>	<hr/>
全國	26,263	27,1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食店數目		
上海	5	7
無錫	—	1
	<hr/>	<hr/>
全國	5	8
單店日均顧客量 (附註1)		
上海	94	82
無錫	86	92
其他城市	—	96
	<hr/>	<hr/>
全國	93	84
單店日均顧客入座率 (附註2)		
上海	0.9	0.8
無錫	1.0	1.0
其他城市	—	1.1
	<hr/>	<hr/>
全國	1.0	0.8
單店日均銷售 (人民幣元) (附註3)		
上海	10,250	8,510
無錫	10,456	10,266
其他城市	—	10,923
	<hr/>	<hr/>
全國	10,263	8,820
顧客人均消費 (人民幣元) (附註4)		
上海	109	104
無錫	122	111
其他城市	—	114
	<hr/>	<hr/>
全國	110	106
	<hr/> <hr/>	<hr/> <hr/>

附註：

(1) 計算方法：全年顧客流量總數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

(2) 計算方法：全年顧客流量總數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再除以單店平均座數。

(3) 計算方法：年內收益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

(4) 計算方法：年內扣除營業稅／增值稅前收益除以年內顧客流量總數。

下表列載在中國不同地區以「輝哥」品牌經營食店的若干主要績效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上海	56,010	43,824
其他城市	—	1,324
全國	56,010	45,1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食店數目		
上海	4	4
全國	4	4
單店日均顧客量 (附註1)		
上海	48	39
其他城市	—	7
全國	48	19
單店日均顧客入座率 (附註2)		
上海	0.4	0.3
其他城市	—	0.1
全國	0.4	0.2
單店日均銷售 (人民幣元) (附註3)		
上海	38,363	36,039
其他城市	—	3,805
全國	38,363	17,459
顧客人均消費 (人民幣元) (附註4)		
上海	806	923
其他城市	—	554
全國	806	906

附註：

- (1) 計算方法：全年顧客流量總數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
- (2) 計算方法：全年顧客流量總數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再除以單店平均座數。
- (3) 計算方法：年內收益除以年內食店營運日總數。
- (4) 計算方法：年內扣除營業稅／增值稅前收益除以年內顧客流量總數。

繼中央政府於二零二三年初放寬防疫措施後，中國消費市場出現復甦跡象，傾向在餐廳用膳的客戶明顯增加。管理層期待經濟復蘇。國內疫情防控措施全面打開，使內需擴大及促進消費，消費市場將穩步恢復。

中國消費者關注食品安全問題，在中國經營的每一家連鎖食店都必須對此作出應對措施。本集團深悉，一次個別的食品安全事故，足以將長年經營、悉心維護的聲譽毀於一旦，因此本集團極為重視食品安全與質量，並已設立可靠的採購制度，確保整個飲食服務產業價值鏈的流程均具高透明度，可追溯食材來源。為盡量減低污染風險，本集團向其職員提供全面培訓，特別聚焦於食品製作常規。採取該等措施是為了確保上桌的食品可以安全食用。

展望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將繼續以產品質量作為首要重點。本集團秉承「在改革中把握市場機遇、在轉型升級中增加市場份額」的理念，堅定不移地克服未來挑戰，並會致力引入更多創新構思，以鞏固於餐飲行業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的最終目標是發展為亞太餐飲行業擁有最高市值的知名品牌。憑藉本集團對轉型及產品質量的不懈努力，本集團對建設本公司成為中國休閒餐廳龍頭充滿信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72,300,000元增加約13.8%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82,3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放寬COVID-19疫情監控措施，使客人流量回升和經營表現得以改善所致。

已用食品及飲料以及其他耗材

本集團的食品及飲料及其他耗材的成本主要指火鍋業務食材成本，屬本集團經營開支的最大部份之一。食品及飲料及其他耗材的成本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24,200,000元增加約14.5%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7,800,000元。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是本集團營運開支的最大部份之一，包括工資及薪金、勞工外判開支、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其他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其他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8,800,000元減少約2.2%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8,000,000元，主要由於關閉若干餐廳。

本集團已與提供餐飲外判服務的一名第三方代理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將男侍應或女侍應、廚房助理等部分初級職位外判。本集團支付年度服務費及其他相關成本，例如培訓及社會福利。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關閉表現欠佳的餐廳後，本集團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1,800,000元減少約46.6%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6,3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減值及撇銷

關閉表現欠佳的餐廳後，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減值及撇銷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0,100,000元減少約10.4%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8,000,000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專業服務開支、維修及保養費，以及推廣及營銷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5,700,000元減少約51.5%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7,600,000元。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400,000元增加約29.5%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7,100,000元，主要歸因於租賃修改增加。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主要指借款利息開支、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000,000元增加約30.1%至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8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上所所致。

年內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14,40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2,300,000元）。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虧損約人民幣14.3分（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77.2分）。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放寬COVID-19疫情監控措施後，致使客人流量回升和經營表現得以改善，以及關閉3間（二零二二年：5間）表現欠佳的餐廳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廳數目跌至9間（二零二二年：12間）。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虧損（「經調整EBITDA」）

本公司亦按經調整EBITDA作為額外財務措施，用以評估經營表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EBITDA約人民幣7,400,000元（二零二二年：經調整EBITDA虧損約人民幣15,300,000元），增幅為147.8%。

展望

除了中國COVID-19的監控措施步入完結外，本集團預期座席翻臺率及平均消費將會逐步回復正常，重返疫情前的相若水平。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來年會繼續實行減省成本及提供生產力策略，預期將股東的回報增至最高。

瞄準高端市場

與供應海鮮的火鍋餐廳相比，客戶於以肉類為主要食材的火鍋餐廳花費的金額平均較低。為此，越來越多的火鍋餐廳開始提供更多樣化的食材，以滿足不同顧客群體。此舉包括在火鍋餐牌上引入海鮮，以吸納更多高端市場客戶。

此外，本集團繼續以保持舒適用餐環境，提供貼心服務及優質新鮮食材為當前要務，藉此挽留及吸納高收入顧客戶群組，彼等為餐廳收入增長的重要推動力。

廣納新食材及口味

火鍋餐飲正在與新食材融合。由於火鍋比其他烹飪方式更具包容性，因此可以輕易將新食材引入火鍋餐飲。火鍋餐廳更願意透過在菜單中提供新鮮食材來吸引顧客，從而跨越對火鍋的傳統刻板印象。

股息

董事會並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90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700,000元)及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92,50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89,500,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9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32元)。每股負債淨值乃根據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587,278股及80,667,866股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0.50(二零二二年：約0.47)，即包括借貸、應付一名控股股東款項、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及可換股債券之總債務約人民幣22,60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0,500,000元)對總資產約人民幣45,40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3,900,000元)的比率。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完成配售股份，據此，本公司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65港元的認購價發行及配發本公司28,00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8,200,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640,000港元。根據所得款項淨額計算的每股配售股份發行價淨額為0.63港元。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用途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向獨立第三方償還本集團的 現有債務	15.00	—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資金	2.64	—
	<u>17.64</u>	<u>—</u>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批准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而分別發行701,096股股份、701,096股股份、2,804,384股股份及2,804,386股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因轉換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配發及發行252,281股股份（「可換股債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變動。

可換股債券

股份合併生效後，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及於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將作如下調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生效（「二零二二年股份合併調整」）：

	緊接二零二二年股份 合併調整完成前		緊隨二零二二年股份 合併調整完成後	
	每股換股價	於行使 可換股債券項下 所有轉換權後 將予配發及 發行的股份數目	經調整 每股換股價	於行使 可換股債券項下 所有轉換權後 將予配發及 發行的經調整 股份數目
金額為4,414,937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u>1.75港元</u>	<u>2,522,82</u>	<u>17.50港元</u>	<u>252,281</u>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未轉換的金額為4,414,937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252,281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轉換可換股債券

投資狀況及計劃

除已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或重大投資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或然負債

於收購日期，本公司收購會計收購方全部股權。本次收購實質為會計收購方對本公司的反收購，因此，收購按國際財務報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準則，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用反收購會計法及確認本公司於該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37,578,000元（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該等所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包括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承前的任何未知負債（包括應付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款項約1,02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82,000元）及其他未知應付款項約17,69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182,000元）。

本公司已盡全力識別未知負債的性質，包括刊發公共通告邀請任何潛在債務人知會本公司任何債務或申索。

按照本公司獲提供的法律意見，香港法例第347章第4(1)(a)條規定，基於簡單合約為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提出，而第4(3)條載明基於蓋印文據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12年後提出。

董事認為未知負債不大可能產生自契據，尤其是因為根據香港法例第347章《時效條例》，基於簡單合約的訴訟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不得提出，任何潛在債權人禁止於負債到期日後6年對另一人士提出訴訟，除非有關負債源自契據，在該情況下，時限將為負債到期日後12年。由於未知負債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倘有關金額源自簡單合約，付款責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屆滿，倘有關負債源自契據，付款責任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此外，本公司已與前股東Global Courage訂立債務轉讓協議，據此，Global Courage同意承擔所有尚未清償未知負債。

綜上所述，本集團清償未知負債時出現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告另行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及以人民幣結付，該等貨幣為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所受外幣風險低微。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將採取適當行動降低匯率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人數為272名(二零二二年：350名)。員工薪酬按其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通常薪酬及薪金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本集團會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繼續向符合資格的員工給予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和花紅。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年內，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概無適用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反或不合規情況，而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

關連交易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申報規定之關連交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從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

於整個年度，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應用原則，並遵守於年內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C.1.8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8條規定，本公司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年內，本公司並無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公司正在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與保險公司安排重續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由洪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彼具備必要的領導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擁有深入的了解。董事會認為，主席一職由洪先生擔任，令本公司之領導強勢及貫徹一致，可促進有效及快速計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確保股東的整體利益。

儘管尚未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公司的整體管理由對本集團業務具備豐富經驗的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實施。彼等各自的專業範圍引導了本集團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準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全體董事已經確認，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從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中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審閱本集團的半年及全年業績；(ii)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iii)確保本公司的

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的客觀性及可信性，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保持適當關係；及(iv)檢討舉報政策的覆蓋面及有效性，並調查通過本公司舉報政策(「舉報政策」)中所述渠道提交的報告。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霆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譚秉忠先生及沈其耀先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至少有一名成員具有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並確認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本公司採納的適用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定及監管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之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核對，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數額核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本集團之核數師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聘約，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年度業績及年報之刊發

本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e8ir.com/longhui/)。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按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及袁明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秉忠先生、張霆邦先生及沈其耀先生。